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私立國際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80263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二路84號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唐新社

電話：7228665-282

傳真：07-7252524

電子信箱：tang3619@yahoo.com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國工人字第10670334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鄧惠娟承本校董事會遴聘為本校校長，業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6.6.2高市教高字第10633501600號函准予核定，並自106年4月15日起接篆視事，請惠予指導並時賜教益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和春技術學院、高苑科技大學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高雄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興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瑞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翠屏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苓雅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烏松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社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圓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田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南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甲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杉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美濃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湖內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梓官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蚵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一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茂林國民中學、





裝

高雄市立那瑪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茄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彌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峰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肚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芸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潮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寶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燕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青年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府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國際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

校長 鄧 惠 娟

訂



線